

國立中央大學



國立中央大學

109學年度

通識課程及學程抵免 手冊

此手冊內相關備註僅適用於通識教育中心



目錄

如何進入課程抵免修系統	2
如何新增抵免修資料	2-3
如何填寫抵免修資料	3-4
免修及抵修差異	3
審核流程	5-7

「課程抵免修系統」使用說明

一、系統登入

1. 由中大首頁→中大 Portal→輸入帳號、密碼→學生服務→教務相關服務→教務系統



PORTAL>>學生服務>>教務相關服務>>教務系統>>學生專區>>課程抵免修>>「新增」

2. 學生專區→課程抵免修→課程抵免修申請，進入「課程抵免修系統」，按新增



按「新增」後，系統自動代入個人資料。

二、課程抵免修資料輸入流程

1. 按 **新增** 後，進入課程抵(免)修資料填寫頁面，系統將自動帶出 **學號、姓名、系所別、聯絡電話、聯絡信箱**。

※ 連絡電話、聯絡信箱為必填欄位，若同學未於『學籍登錄系統』填寫，請於欄位內自行輸入聯絡電話及聯絡信箱。

申請日期: 2018-02-14

學生基本資料

學號		姓名	
系所別	機械工程學系先進材料與精密製造	聯絡電話 (請加碼)	
聯絡信箱 (請加碼)			

聯絡電話必填

課號查詢: [單審系統] 畢業系統連結 聯絡信箱必填

課程抵修申請資料

抵修學程	本系	抵修學程名稱	機械工程學系
------	----	--------	--------

已修課號	已修科目名稱	修習學年	學期	學分	免修或抵修	欲抵修課號	欲抵修科目名稱	承認學分
+ 新增按鈕								

請選擇

刪除按鈕

*如抵修一般學分，在「抵修學程」處選取「本系」，在「抵修學程名稱」處選取自己所屬科系。

*如抵免學分學程，在「抵修學程」中可選擇「學分學程」，在「抵修學程名稱」處選取欲抵免的學程名稱。

※ 當學期選修課程的抵(免)修申請，請於人工加退選結束後【校曆第四週】，再提出申請。

申請日期: 2017-11-16

學生基本資料

學號	102303	姓名	
系所別	機械工程學系	聯絡電話	

課號查詢: [單審系統]

抵修學程	本系	抵修學程名稱	機械工程學系
------	----	--------	--------

已修課號	已修科目名稱	修習學年	學期	學分	免修或抵修	欲抵修課號	欲抵修科目名稱	承認學分
ME2073	熱力學(I)	103	1	3	請選擇			

送出

建議瀏覽器: Chrome、Firefox、Safari等瀏覽器, 或Edge以上。

按下 **+** 符號，將新增一列課程抵免修資料輸入欄位。

按下 **-** 符號，將刪除該筆課程抵免修資料。

於 **已修課號** 空白欄位，輸入欲申請抵(免)修的已修課程課號，系統檢核輸入課號無誤後，將自動帶出 **已修科目名稱、修習學年、學期、學分**。

課程抵免修申請 - 新增

國立中央大學學生應修課程抵修申請

申請日期: 2017-11-16

學生基本資料

學號	102303	姓名	
系所別	機械工程學系	聯絡電話	

課程查詢: [單筆查詢]

修課程抵修申請資料

抵修學程	抵修學程名稱	已修課號	已修科目名稱	修習學年	學期	學分	免修或抵修	欲抵修課號	欲抵修科目名稱	承認學分
本系	機械工程學系	ME2073	熱力學(I)	103	1	3	請選擇			

送出

建議瀏覽器: Chrome、Firefox、Safari等瀏覽器, 或Edge以上。

免修：如所修讀學程辦法中註明「修畢本學分學程者，其所取得學分得抵免通識課程（含核心必修及選修科目）14 學分。」者，請選擇免修。

抵修：如欲以單一一般課程抵免通識課程，請選擇此項。

下拉 **免修或抵修** 選單，請選擇要列抵的類別。

- ※ 免修：指該科目已列入本系(必修或必選)畢業學分數，在不變更加修學程規定最低應修學分數原則下，准予免修。准免修後，因此而不足最低應修學分者，應指定替代科目已補足所差分。
- ※ 抵修：指該科目未列入本系畢業學分數，得經加修學程學系審查同意後，採任其學分(但超過加修學程規定最低應修學分數，經本系同意後仍得採認為本系一般選修畢業學分)。

課程抵免修申請 - 新增

國立中央大學學生應修課程抵修申請

申請日期: 2017-11-16

學生基本資料

學號	102303	姓名	
系所別	機械工程學系	聯絡電話	

課程查詢: [單筆查詢]

修課程抵修申請資料

抵修學程	抵修學程名稱	已修課號	已修科目名稱	修習學年	學期	學分	免修或抵修	欲抵修課號	欲抵修科目名稱	承認學分
本系	機械工程學系	ME2073	熱力學(I)	103	1	3	請選擇			

請選擇

請選擇

抵修

免修

建議瀏覽器: Chrome、Firefox、Safari等瀏覽器, 或Edge以上。

欲抵修課號，自行請填入欲抵修的課程課號。系統將自動帶出 欲抵修科目名稱、承認學分。

備註(此備註僅適用於通識教育中心，其他院系請另外詢問)

免修：「已修讀課程」輸入完畢後，「欲抵免課號」處與「已修讀課程」課號及課名相同(但如學程中課程老師要求修讀其他課程替代，請選擇抵修)。

抵修：「已修讀課程」為非通識課程之其他課程，「欲抵免課號」請輸入欲抵修之通識課程，送件時請備妥兩門課程之課綱及申請表。

9. 依序填入資料並按 **送出**，系統將新增一筆課程抵修申請資料，但狀態欄會顯示【尚未送審】，此時仍可進行資料的 **修改** 及 **刪除**。

10. 請先按下 **列印**，將產生『國立中央大學學生應修課程抵修申請』，請按 **列印此頁** 印出紙本後，再依序送 **開課單位**、**學系/學程**、**教務處** 審核。

11. 請務必先列印申請表後再按 **送審**，因資料確定送審後，學生申請介面就無法再 **修改**、**刪除**及**列印**。

註：如尚未確定是否仍需修改，建議先「送出並列印」還不要按「送審」，待紙本資料審核(需先跑主修單位及抵免單位)並送至註冊組後再點選送審

列印此頁

國立中央大學學生應修課程抵修申請

申請日期：2018-02-14

學號： []		姓名： []		系所別：機械工程學系先進材料與精密製造		聯絡電話： []			
抵修學程： 主系		抵修學程名稱： 機械工程學系							
已修課號	已修科目名稱	修習學年	學期	學分	免修或抵修	欲抵修課號	欲抵修科目名稱	承認學分	審核
PH1036	普通物理A	103	2	3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抵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修	PH1022	普通物理	3	
學系/學程初審					教務處複審				
免修：_____學分；抵修：_____學分 指定替代科目：_____學分					免修：_____學分；抵修：_____學分 指定替代科目：_____學分				
系所經辦		系主任/所長		註冊組經辦		註冊組組長		教務長(或授權人)	

12. 按下 **送審** 後，系統將出現確認警示視窗 **送審列印後則不得修改(After printing, you can't update the information.)**。

13. 按下 **確定** 送審後，課程抵免修申請資料將傳送至教務處複審。

三、課程抵免修審核結果查詢

1. 教務處複審後，審核結果系統會自動發送 E-MAIL 通知。
2. 曾利用系統申請過課程抵免修，則系統畫面會列出歷史案件，點選 **檢視詳細資料** 可查閱申請案件審查結果。

3. 核准通過抵免修之課程，資料會直接匯入『畢審管理系統』，亦可直接至「個人畢業資格審核表」查詢。

教務系統 首頁 學生專區 登出 English

學生專區 > 課程抵免修 >

課程抵免修申請

新增

#	學號	姓名	系所別	抵修學程名稱	欲抵修課號	欲抵修科目名稱	狀態	管理
#16			機械工程學系先進材料與精密製造	機械工程學系	PH1022	普通物理	審核完成 檢視詳細資料	修改 刪除 列印 送審

教務系統 首頁 學生專區 登出 English

學生專區 > 課程抵免修 > 課程抵免修申請 >

檢視

回上一頁

申請日期: 2018-02-14

學生基本資料	
學號	
姓名	
系所別	機械工程學系先進材料與精密製造
聯絡電話	
聯絡信箱 (通知用)	
抵修學程	主系
抵修學程名稱	機械工程學系

修課程抵修申請資料									
已修課號	已修科目名稱	修習學年	學期	學分	免修或抵修	欲抵修課號	欲抵修科目名稱	承認學分	審核
PH1036	普通物理A	103	2	3	抵修	PH1022	普通物理	3	通過